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骑士乳业"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骑士乳业预计2024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一、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计划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未来 12 个 月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 理每笔担保事官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4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 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

披露的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庆桥

沈劼

